

衡山县萱洲镇人民政府文件

萱政发〔2026〕3号

萱洲镇 2026 年粮食生产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推动粮食生产稳面积、增单产、优品质和增效益，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确保全面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的粮食生产任务，全面推进我镇粮食生产迈上新台阶，现结合我镇实际情况，制订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全面完成县级下达的粮食生产各项目标任务，秉持“稳定种植面积、提升单位产量、优化种植结构、增加经济效益”的工作思路，尤其要扩大双季稻的种植面积，确保完成早稻种植面积 14360 亩、一季晚稻晚稻面积 14610 亩、晚稻种植面积 14830 亩，早稻集中育秧可供插大田面积达 12250 亩；促使玉米、大豆、红薯、马铃薯等特色粮食作物种植面积达 5600 亩以上；坚决遏制

耕地抛荒，防止耕地“非粮化”、禁止耕地“非农化”。

二、工作措施

(一) 强化组织推动，狠抓任务落实

1.迅速动员部署。紧盯目标任务，层层动员部署，密集调度推动，摸清辖区内耕地种植现状、基础设施条件、生产机械设备等实情，制定符合本村（社区）实际的实施方案，紧扣农时扎实推进早稻生产工作，抓紧做好农资储备、面积落实、翻耕整地、播种育秧等各项农事，压茬推进早中晚稻和旱粮生产，确保全面落实粮食生产任务。

2.落实主体田块。大力宣传强农惠农政策，动员更多的种植主体参与粮食生产。村（社区）要对照“三调”耕地、水田、旱地以及种植基础、水利条件等情况，部署好水稻和旱粮作物生产任务，逐丘块逐季落实种植主体，精准到具体田块，逐户登记造册，逐级建立生产台账。

3.狠抓落实集中育秧。各村社区需凝心聚力、全力以赴推进本年度早稻集中育秧工作。一要对 12250 亩集中育秧面积进行分解，并将任务落实到村、组以及育秧主体，需明确行政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确保“一点两人”。二要充分运用集中育秧大棚开展育秧工作，务必保证每个大棚都培育有秧苗，提升抵御风险的能力，发挥典型示范效应。在满足自身早稻用秧需求的基础上，重点为周边农户提供商品化育秧服务。三要充分发挥乡村组织的带动作用，以村组为单位开展集中育秧，或者由育秧能手组织

集中育秧，缩减单季稻种植面积，扩大双季稻种植面积，有效遏制耕地抛荒现象，防止耕地“非粮化”，严禁耕地“非农化”。

4.大力整治耕地抛荒。以坚定的决心大力整治耕地抛荒和“非粮化”问题，全方位强化耕地质量的保护与提升工作，为切实扩大双季稻种植面积筑牢坚实基础。依据 2026 年粮食生产工作会议精神，需通过整治耕地抛荒以及“非粮化”现象、修复水利设施等方式提升双季稻面积。各村社区应切实加大对耕地抛荒的整治力度，将治理任务细化到组以及具体田块，明确整治主体；同时要建立工作台账，留存事前、事中、事后带有水印的照片以备存档。整治任务完成后，由县纪委监委、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及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共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根据实际整治面积拨付资金。拨付标准为 300 元/亩，通过以奖代补的形式支付到位。年前已预拨付 40%到村用于启动这项工作，对于难度较大的耕地抛荒治理，镇财政将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补贴。

5.保障农资供应。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做好新型农业生产经营模式转型，组织集体经济合作社、种粮大户等做好种子储备、规范种子采购途径、稻谷销售等订单农业服务工作。执法部门、市场监督管理所要强化农资市场监管，全面组织春季执法护农、放心农资进村入户行动，严厉打击制假售假、哄抬物价等坑农害农行为。

6.打造示范工程。大力强化办点示范工作，积极实施“百、千、万”梯级双季稻办点示范工程，每个村社区由主要联点干部、村

支两委主要负责人牵头，至少创建一个百亩双季稻示范片，每个示范片辐射带动 500-1000 亩的双季稻种植面积。

7.优化生产布局。开展特色粮油作物生产示范。玉米、大豆、红薯、马铃薯、花生等为我县传统旱地粮油作物，各村社区应依据本地种植习惯和生产条件，优化区域布局，因地制宜建立特色旱杂粮种植示范区域。在严格管控区布局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建立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区。

8.推动产业融合。做好高效种养模式示范推广工作。主要推广、巩固稻鱼、稻虾、稻蛙、稻鸭、稻蟹等高效种养模式，以水稻种植为主导，以养殖带动种植、以种植促进养殖，实现资源循环利用，促进产加销有效衔接。

9.部署秋冬生产工作。一方面做强油菜产业。在水稻生产功能区推行“稻稻油”水旱轮作模式；在油菜籽生产保护区实施“稻油”水旱轮作模式；在严管区和旱地开展“薯油”或“豆油”轮作模式。另一方面扩大绿肥生产。

(二) 强化规模经营，提高种粮效益

10.推进农业生产“大运营”。村集体经济合作社牵头优化流转土地、劳动力、资金、农机具等要素配置，推动农业生产实现精准、有效的统一运营，拓展农业生产产前、产中、产后全过程全链条托管服务，提高农业生产效率，提升农产品价值，促进农民增收。

11.培育新型主体。发挥种粮大户“样板田”示范作用和经营优

势，着力培育种植大户，持续加大外引内培和政策扶持力度，全方位搞好技术指导和服务，各村（社区）力争发展5户以上早稻种植面积高于100亩以上的大户，力争大户种植面积占比80%以上，推进粮食规模化生产、集约化经营。

12.强化耕地保护。切实履行耕地保护主体责任，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要求，基本农田重点用于早稻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坚决遏制耕地抛荒和防止耕地“非粮化”、禁止耕地“非农化”。对耕地实施特殊保护和用途管制，严格控制耕地向林地、园地等其他类型农用地的转变；永久基本农田作为依法划定的优质耕地，应重点用于发展粮食生产，尤其要保障稻谷等粮食作物的种植面积；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以及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和饲草饲料的生产。严禁在严格管控区（受污染耕地）上种植水稻作物，从源头上严格管控粮食生产重金属含量超标，做好产业结构调整，可根据实际情况选种玉米、大豆等作物，提高土地利用率和经济效益。统筹整合涉农项目资金，对具备“复耕复种”条件的田块，开展水利、机耕道、农田等基础设施建设，确保2026年3月底前具备复耕复种条件的全部完成复耕复种。

（三）强化关键要素，提升单产水平

13.推行农机服务。大力推广应用高效绿色智能农机，打造一批现代化、智能化、无人化应用场景，支持引导各类经营主体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培育发展农机作业、集中育秧、植保服务、

代收代烘等农机配套服务，实现耕、种、防、收、烘、储、加等全程社会化服务，降低成本、增加收益，努力实现农业社会化服务覆盖到所有村组，提高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

14.抓好防灾减灾。树牢“抗灾等于丰收”“减灾就是增产”理念，加强农业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科学应对洪涝、干旱等自然灾害，将灾害损失降到最低。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要完善病虫害监测防控体系建设，培育发展一批“飞防”组织，抓实稻瘟病、稻飞虱、草地贪夜蛾等重大植物疫病病虫害防控，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植物疫情。

三、工作要求

（一）扛起粮安责任。各村（社区）要持续提高政治站位，压实属地责任。建立党政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牵头、镇村干部合力落实的工作机制，形成上下联动、齐心协力抓粮食生产的浓厚氛围。发挥示范引领作用，镇、村两级主要负责人抓好粮食监测点、100亩以上的早稻生产示范基地，做到推广良种良法、高产丰收。

（二）强化责任落实。村（社区）“两委”是粮食生产责任主体，采取乡镇蹲点领导驻村负责制，主要领导联系粮食监测点、蹲点干部和后盾单位包村，村干部包组到户、到丘块的责任网格化制度，大力宣传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稻谷补贴、双季稻种子补贴、最低收购价、农机具购置补贴、县级奖补等强农惠农政策，充分挖掘宣传典型经验做法，确保粮食生产任务顺利完成。

（三）强化资金保障。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监管和绩效管理，及时兑现补贴政策。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要完善种粮补贴奖补申报、审核、审批程序，建立台账，实行公开公示制度。要加强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和种植大户承包经营的监管，严禁只种不管、套取奖补、中稻提前享受早稻政策等现象，杜绝人情补贴、骗补、弄虚作假等违规违纪现象出现，一经查实，对相关责任人严肃处理。在种植户完成双季稻种植后，县委、县政府将按照 200 元/亩的标准，对发展双季稻给予良种补贴。同时惠农补贴政策将优先向双季稻种植户倾斜，县委、县政府将按照 150 元/亩的标准，支持双季稻生产发展。

（四）加强督导指导。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要积极对接县农业农村局共同参与的督导组到村组包干负责，突出面积落实、田间管理、耕地保护等重点，协助种植主体种子采购、集中育秧指导等业务指导。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对各村（社区）粮食生产实情进行初核，报县农业农村局复核，作为规模种植奖补的面积依据。

（五）注重成果应用。加大粮食生产和耕地抛荒治理考核力度，将粮食生产和耕地抛荒治理纳入年度绩效考核，推动工作落实，确保任务圆满完成。根据谁种田谁受益的原则，对于落实水稻种植的主体，稻谷补贴、双季稻补贴、大户补贴等惠农补贴全部惠及经营主体本人。对于承包经营户种植意愿不高或抛荒闲置的农田，在不改变承包权的前提下，由村集体经济组织统一代管，

村集体经济合作社可以采取托管、代耕代种等方式流转给有耕种能力的农户、合作社或企业开展水稻种植。对流转面积达到 200 亩以上并种植双季稻的村集体经济合作社，镇财政予以补贴 100 元/亩，300 亩以上予以适当增加补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水利、农业、乡村振兴等项目优先考虑双季稻种植区域。对于责任落实不到位、推进不力的单位和个人，将依规严肃问责，推动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附件 1：萱洲镇 2026 年粮食生产计划表

附件 2：萱洲镇 2026 年早稻集中育秧分解表

附件 3：萱洲镇 2026 年粮食生产技术指导服务组安排表

附件 4：萱洲镇 2026 年粮食监测点责任表



附件 1:

萱洲镇 2026 年粮食生产计划表

单位: 亩

村(社区)	水田面积	早稻面积	一季晚稻面积	晚稻面积	特色粮食面积
萱洲河社区	2648.13	1150	1350	1200	542
贺家山社区	2999.84	1350	1720	1400	551
白沙村	3615.43	1900	1900	1900	566
田家村	2801.92	1560	1220	1580	551
永清村	1977.47	1130	820	1200	459
糖铺村	2909.98	1510	1600	1540	508
依田村	2674.04	1300	1300	1320	537
湘江村	1125.11	300	600	350	358
天水村	2456.47	1180	1000	1230	402
响水村	1457.38	700	720	700	204
堰江村	1428.1	690	670	700	193
里石村	1023.26	290	700	310	177
杨柳村	1361.19	650	510	700	241
高美村	1373.98	650	500	700	308
合计:	29852.3	14360	14610	14830	5600

附件 2:

萱洲镇 2026 年早稻集中育秧分解表

单位: 亩

村(社区)	集中育秧面积(可插大田)	备注
萱洲河社区	1000	
贺家山社区	1200	
白沙村	1800	
田家村	1400	
永清村	1000	
糖铺村	1300	
依田村	1100	
湘江村	200	
天水村	1000	
响水村	500	
堰江村	500	
里石村	200	
杨柳村	550	
高美村	500	
合计:	12250	

附件 3:

萱洲镇 2026 年粮食生产技术指导 服务组安排表表

村(社区)	带队领导	村级责任人	技术负责人	后盾单位
萱洲河社区	廖志伟、谭军辉	董千生	肖水平、王绅宇	城建投公司
贺家山社区	彭建洪、尹平	简洪亮	谭军辉、曹洪亮	城建投公司
白沙村	刘锡坤	尹 勇	肖水平、王绅宇	县委社会工作部
田家村	朱超萍	董永华	肖水平、王绅宇	县委社会工作部
永清村	周红	赵福彪	谭军辉、曹洪亮	林业局
糖铺村	唐鑫	聂 忍	肖水平、王绅宇	林业局
依田村	周艺芑	梁冬臣	谭军辉、曹洪亮	萱洲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
湘江村	陈雷	颜立国	谭军辉、曹洪亮	科工信局
天水村	唐中华	邓新喜	肖水平、王绅宇	科工信局
响水村	李惠蓉	谭 波	谭军辉、曹洪亮	县委党校
堰江村	胡为	唐 超	肖水平、王绅宇	县委政法委
里石村	肖水平	王赛月	肖水平、王绅宇	县委政法委
杨柳村	曹涛杰	李 亮	谭军辉、曹洪亮	中国人寿保险
高美村	刘湘娅	唐金平	谭军辉、曹洪亮	中国人寿保险

附件 4:

萱洲镇 2026 年粮食监测点安排表

村(社区)	监测点 水田面积(亩)	责任 领导	镇级 负责人	村级责任人	备注
萱洲河社区	110.7	廖志伟	谭军辉	董干生 易会军	
堰江村	85.03	彭建洪	胡 为	唐 超 聂日军	